

中国共产党

(1949年10月--1998年12月)

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

历史大事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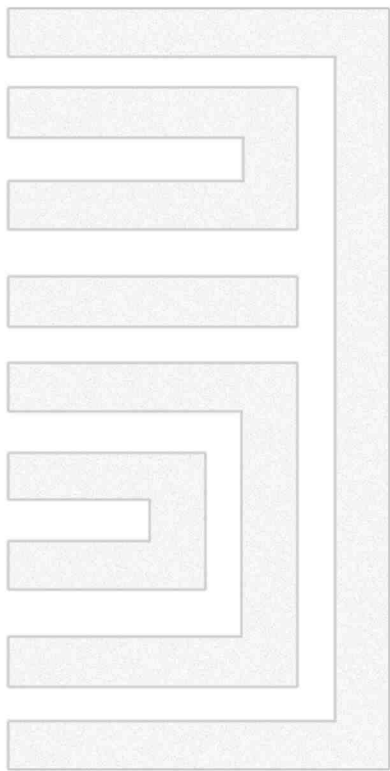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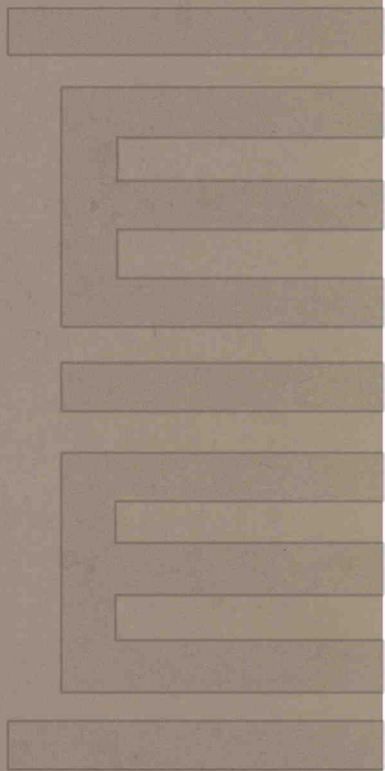
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

● 新疆人民出版社



● 责任编辑/楼永红

● 封面设计/王 洋



D235.451-62
(W) 1

XT0-0085592

中国共产党

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 历史大事记

(1949年10月--1998年12月)

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 编

捐赠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图书馆 XT0-0085592

新疆人民出版社

沙依巴克区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主 任:阿不都沙拉木·依明巴海

副主任:黄继松 袁宝新

委 员:刘俊明 何益谦 孟根荣 蒋 震

郭吉元 闫爱秀 王金魁 姚世聪

车金虎 刘怡辰

《中国共产党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历史大事记》终审小组组成人员

组 长:魏毅

副组长:阿不都沙拉木·依明巴海 王慧轩 黄继松

成 员:刘俊明 何益谦 范秉强 赵 颖

孟根荣 蒋 震 刘怡辰

《中国共产党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历史大事记》编辑人员

名誉主编:加勤治

主 编:黄继松

执行主编:刘怡辰

副 主 编:孟丽娟

责任编辑:楼永红

编 辑:刘建章(特邀) 马丽坤 楼永红
热比亚

编 务:张 荣 杨 敏 耿 超 柴金爱
努尔亚·阿不都热合曼 刘平秀
王 萍 何 兵 霍 梅 宋燕红
赵延朋 艾尼帕·霍加

前 言

《中国共产党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历史大事记》(以下简称《大事记》)上限从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起,下限至1998年12月31日,分四个历史时期: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文化大革命时期和社会主义建设新时期。

《大事记》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为指导,按照历史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的观点,以《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为准绳,尊重历史,尊重事实,全面地记述中国共产党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委员会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领导全区各族人民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概况。

《大事记》以党委的活动为中心,以党领导的各条战线的主要工作为记述范围。内容包括沙依巴克区党的活动、重大事件、重要会议和重大决策与决议;思想建设、组织建设、党风与党纪建设和统一战线等方面的大事、要事;政权建设、经济建设和文教科技、卫生体育、群众团体、人民武装等方面的大事和重大成果;县级主要领导的任免、组织机构设置;受表彰的先进人物、优秀共产党员、有重大影响的好人好事及外事活动等。由于沙依巴克区是乌鲁木齐市中心城区之一,沙依巴克区的发展亦是整

个城市发展的缩影。和内地省区首府城市比较,乌鲁木齐市是年轻的城市。新中国成立后,特别是近 20 年来,城市建设事业突飞猛进,市容市貌日新月异。乌鲁木齐火车站、长途汽车站、民航售票处等多在沙依巴克区,因此,沙依巴克区处于全疆铁路、陆路交通运输枢纽位置,人口也由 1951 年的 11 577 人增加到 1998 年的 361 384 人。为了让读者对沙依巴克区的发展变化有个全面的了解,编者将辖区内有代表性的地表建筑物竣工及交付使用的情况,筛选稍许,一并录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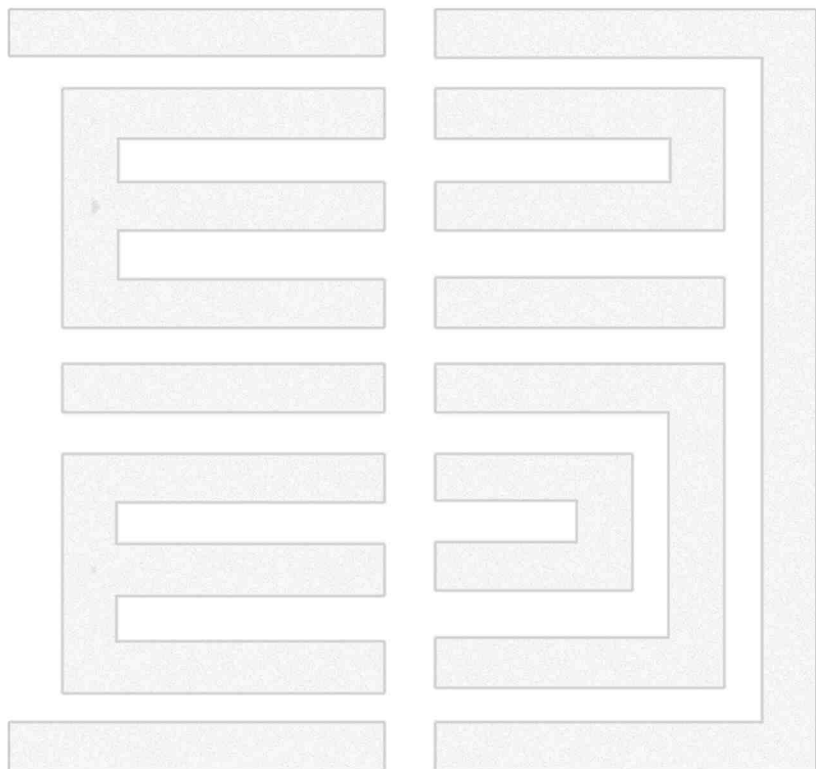
编写《大事记》的目的,是为了适应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需要,借鉴历史经验教训,向广大读者提供沙依巴克区新中国成立以来多方面的历史事件的资料。

《大事记》采用编年体和记事本末体相结合的体例,逐年逐月逐日记述。对事件发生的时间、地点、人物、原因、经过、结果和影响等,力求言简意赅。条目顺序,有具体日期的,按事件发生的时间排列,日(月)不详者,以月(年)表述,排列于月(年)之后。同一日发生的数次事件,在首次标明日期,其余皆用“同日”表述。一件大事延续时间不长者,一般放在大事开始之日集中记述。

《大事记》辑录的资料,以区委、政府文献、档案和 1987 年以来的年度《沙依巴克区大事记》为主,兼收报刊、地方志有关资料。单位名称第一次出现时使用全称,再次出现时采用简称。

为了和《中国共产党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组织史资料》衔接,我们增编沙依巴克区 1995 年 1 月 1 日至

1999 年 12 月 31 日党政军统群领导人和工作部门、街道办事处及区委下辖组织负责人名录,作为附录一并刊出。



目 录

前言	(1)
一、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1949. 10~1956. 12)	
1949 年	(3)
1950 年	(3)
1951 年	(5)
1952 年	(8)
1953 年	(10)
1954 年	(12)
1955 年	(13)
1956 年	(15)
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1957. 1~1966. 5)	
1957 年	(19)
1958 年	(23)
1959 年	(27)
1960 年	(32)
1961 年	(36)
1962 年	(40)
1963 年	(44)
1964 年	(47)
1965 年	(48)
1966 年	(51)

三、“文化大革命”时期(1966.5~1976.9)

1966 年	(55)
1967 年	(56)
1968 年	(58)
1969 年	(59)
1970 年	(62)
1971 年	(64)
1972 年	(66)
1973 年	(67)
1974 年	(69)
1975 年	(71)
1976 年	(73)

四、现代化建设新时期(1976.10~1998.12)

1976 年	(79)
1977 年	(80)
1978 年	(83)
1979 年	(86)
1980 年	(90)
1981 年	(94)
1982 年	(96)
1983 年	(102)
1984 年	(106)
1985 年	(113)
1986 年	(119)
1987 年	(125)

1988 年	(131)
1989 年	(140)
1990 年	(154)
1991 年	(164)
1992 年	(174)
1993 年	(188)
1994 年	(195)
1995 年	(210)
1996 年	(229)
1997 年	(226)
1998 年	(289)
附录	(331)
编后记	(360)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1949 年 10 月至 1956 年 12 月)

1949 年

10 月 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10 月 2 日 四区(沙依巴克区前身)各族各界人民群众参加迪化市在广场举行的盛大群众集会,热烈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暨新疆和平解放。新疆省主席包尔汉在会上发表讲话。

12 月 10 日 《新疆日报》发表题为《迪化市委成立》的社论,指出:中国共产党迪化市委的成立,象征着人民的解放,标志着黑暗反动的专制统治已成为过去,共产党领导人民将克服一切困难,逐步走向民主、自由、繁荣、幸福。

1950 年

1 月 16 日 迪化市委、市政府在市政府礼堂召开由市委工作组及市政府、公安局、区公所部分工作人员参加的部署废除保甲制度,建立人民政权的工作会议。会上,呼思恭副市长要求“先搞好二、四区工作,取得经验后推动全面”。区公所负责人暂由市政府指定。接着市委书记饶正锡作了重要讲话。会后从市委、市政府、公安局等机关抽调 42 名干部,组成工作队,编成两组,分到二、四区,开展废除保甲制度,建立人民政权工作。以王成堉为首的工作队进驻四区,通过访贫问苦,摸底调查,宣传党的政

策和主张,宣传废除保甲制度建立基层民主政权的意义。开展说理斗争,对旧区长李焕章进行揭发和处理。废除原有的 11 个保,151 个甲。后在充分发动群众,充分酝酿的基础上,召开保民大会或住户大会,采取投票或掷豆方法,选举街长、乡长、代表主任,建立 9 个街公所,2 个乡公所。

同日—迪化地区含四区出现天花病例。此事受到中央的重视,卫生部及时下拨牛痘疫苗,区工作队组织力量开展免费接种,控制了疫病的流行。

4 月 11 日—四区转发中央教育部颁布的《学生守则》,主要内容有,废除旧的公民课、打骂学生的训导制度、童子军训,增加政治常识、时事教育新课程并建立健全校务会、学生会、民主管理制度等。根据这一精神全区立即开展了宣传活动,并逐步贯彻实施。

5 月 9 日—市政府工商科会同工商联筹委会、省商业厅、工业厅、税务局以及四区抽调的干部 31 人组成工作小组,在全区进行工商登记。

6 月 1 日—全市各区首批中国少年儿童队员 593 人在西公园(今人民公园)集体宣誓入队。之后,各小学陆续成立“红领巾”少先队组织,开展“五爱”(爱祖国、爱人民、爱劳动、爱科学、爱中国共产党)教育。

6 月—迪化市调整区的建制,将五个区改划为七个区,本区为第六区。区公所设在和田东街 155 号,现第 21 小学院内。区界:南起炉院街,北至新疆日报社,东起乌鲁木齐河(今河滩公路)中心,西至雅玛里克山,辖区缩小近

一半。下辖和田东街；和田西街；经一、二、三路；碾子沟；炉院街；扬子江路等 6 个街公所和炉院街至仓房沟的一个村。

是年 迪化市妇联驻第六区办事处成立，并配备 1 名专职干事。办事处为市妇联派出机构。

1950~1951 年 中共迪化市委先后派许立人、曹玉泰分任组长的工作组进驻六区，宣传共产党的性质、主张，宣传人民群众当家作主和男女平等各项政策，废除保甲制度，建立区公所，选举人民代表。先后将 12 个保改建成 10 个街公所；通过民主选举，原 12 个保长除 2 人留任街长外，其余落选。同时选举区人民代表 75 人，为区人民政府的成立创造了必要的条件。

1951 年

2 月 7 日 六区各族工人代表参加迪化市纪念“二·七”大罢工 28 周年的隆重集会。中共中央新疆分局书记王震到会讲话，号召各族工人完成历史任务而奋斗。

2 月 中共迪化市委六区工作组在仅有两名党员的情况下，成立中共第六区第一个党支部委员会，工作组组长曹玉泰任支部书记。

4 月 14 日 六区根据中央《关于镇压反革命活动的指示》，认真贯彻首恶必办，协从不问，立功受奖和镇压与宽大相结合的政策，在全区开展了第一次镇压反革命运动。召开取缔控诉封建会门“一贯道”大会，720 人参加，

520 人登记脱离反动封建迷信组织,对一贯道点传师等反动道会门骨干人员进行处理。

6 月 全区开展大规模维护交通秩序宣传活动,规定车、马、行人靠右顺序通行。

7 月 六区成立抗美援朝支会,组织 15 个爱国公约检查小组,宣传动员居民“家家有公约,人人订计划”。到 8 月,2 530 户居民中有 1 874 户订了家庭爱国公约,367 人订个人爱国计划。

8 月 1 日 六区人民消费合作社开业。为了筹办消费社,群众集资 2 372 股,161 164 735 元(旧币)。

同日 全区各族人民响应中央号召,掀起声讨美帝国主义的侵略罪行的签名运动,参加签名的共 10 142 人。并以实际行动参加抗美援朝,共捐款 249 650 800 元(旧币),银元 111 块,元宝 2 个(115.83 两),金银首饰 47 件(金 4.97 两,银 100.24 两),金沙 2 钱。

9 月 23 日 六区举行抗美援朝群众大会,4 700 人参加,当场捐献人民币 64 570 800 元(旧币)。

10 月 1 日 省人民政府发布布告,自今日起人民银行发行带有维吾尔文的人民币,该币与其他版人民币等值流通。同时规定人民币为法定本位货币,原来在全省流通的银元票以 1 元银元票兑换 350 元人民币(旧币)的比率,于本年 12 月 31 日兑完,以后银元票作废。第六区同时执行。

10 月 第六区公署设立财经股,何玉才为股长。

同月 《毛泽东选集》第一、二卷首次在迪化发行。